

为红土地上的“当代焦裕禄”立传

——读《燕啄红土地》



章罗生

在反映目前已取得决定性胜利的脱贫攻坚这场大决战方面,广大文艺工作者紧密配合、倾心投入,奉献了众多影响广泛的精品力作。其中张雄文的《燕啄红土地——时代楷模黄诗燕》,是他继《雪峰山的黎明》后又一代表作之一。

与以往相比,该书有着自己独特的价值与意义。

一是题材内容的进一步开拓。我国脱贫攻坚的重点与主战场,是在“老、少、边、穷”地区尤其是贫困县,我们的文学似乎也更多关注于此。可喜的是,近期创作表现出越来越向这方面转变的趋向。就湖南而言,除《沧桑大爱》与《大风起平江》等外,张雄文的《燕啄红土地》是一明证。

《燕啄红土地》所写的炎陵县,不但是“红土地”上的革命老区,而且属于国家认定的罗霄山连片特困区中的深度贫困县之一。炎陵县一方面是朱毛红军起家的革命圣地,另一方面,又是中华民族始祖炎帝陵寝之地,同时,还

是生态宝地与宜居之地。因此,面对“捧着金饭碗讨饭”的尴尬处境,每个共产党人尤其是主政的县委书记,就不得不面临更大的挑战与肩负更重的责任。正是如此,该书不但揭示了被誉为“当代焦裕禄”的炎陵县县委书记——黄诗燕的生活与工作背景,而且也凸显了其特殊的题材意义。

二是叙事形式的进一步创新。作品不但体现了“扶贫文学”从“整体”到“部分”、从“宏观综合”到“以人为本”的发展趋势,而且在“人”方面,它更注重典型环境中的典型描写。回顾以往可知,其“扶贫”创作大多是放眼全国、注重整体的“宏观综合”,如《中国贫困警示录》《乡村国是》等即是如此。此后,又逐步过渡为或整体、或以点带面地反映一省全貌,如《金青稞》等就从整体上较全面地“报告”了西藏等地的扶贫攻坚。与此同时,也有一些作品较集中地描写了有关英模典型。而《燕啄红土地》,则将叙事对象(范围)由“省”落实到了“县”,而且将“县”之整体与“人”之典型融为一体,在反映全县“脱贫”过程的同时,再现了黄诗燕这一时代典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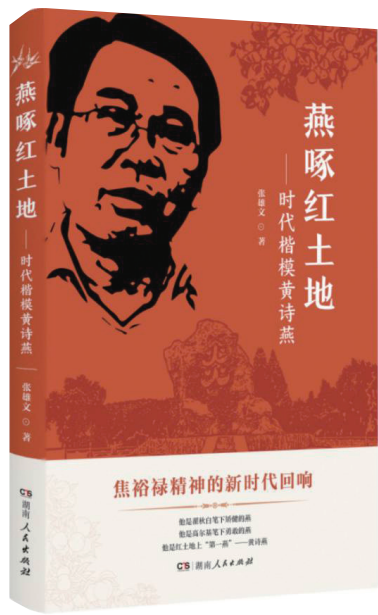
具体来说,作品先写了他和焦裕禄一样,因始终带病拼搏,最后殉职在工作岗位上;然后,按时间、分门类,以大量典型事例,详写了他在炎陵当书记的9年中,继承红色基因,发扬炎帝精神,勇于担当、忘我工作,从而使炎陵成功“脱贫”的感人事迹。其中写到,他做到了如他所说的“五种人”和“两严”“三管”,即:做正

派的人、扎实干事的人、为民造福的人、团结共事的人与勤政廉政的人;严格执行廉政规定,严格履行廉政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管好自己、管住自己、管好自己的嘴和手脚,不该吃的、不该喝的、不该去的(地方)不去——总之,是“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从政”。在精准扶贫方面,他不但提出了“六看法”“五心”与“四个一”原则等,而且事必躬亲、狠抓落实,创新工农业、发展旅游业、挖掘红色文化,解决住房难、交通难,为炎陵黄桃写广告词并“站台”推介,和最典型的贫困户结对,主动上网与群众交流,当引进人才与项目的“最贴心服务员”,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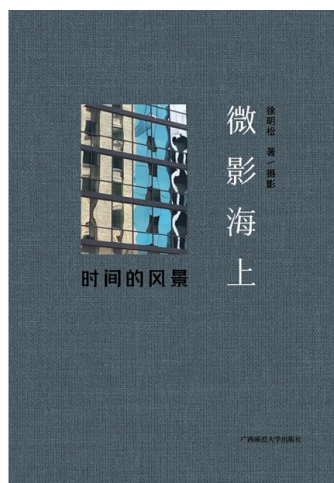
三是乡土文化与地域特色的鲜明体现。即“扶贫文学”所写的“老、少、边、穷”之地,一方面因山高路险、交通闭塞而贫困落后,另一方面,又生态良好、风景优美,资源丰富但又未能开发。因此,表现其“扶贫攻坚”,不但要写到通路、通水、通电或易地搬迁,而且涉及资源利用与旅游开发等。正是如此,它们一般都表现出鲜明的地域特色。这一点,在张雄文的创作中表现更为突出。他所写的炎陵,不但是风光旖旎的生态旅游胜地,而且蕴藏着丰富的传统、红色文化等方面的资源,加之其饱满的主体情感与家国大爱,因而其作品不但地域特色更鲜明,尤其是乡土文化的氛围更浓郁。如《燕啄红土地》虽重点写黄诗燕,但围绕他的农民本色、勤政担当与牺牲精神等,也浓墨重彩地写了“炎陵文化”与“炎陵现象”,和“炎陵黄桃”“鄱县白鹅”等特色产业,以及红军精神与红军标

语博物馆。总之,《燕啄红土地》虽还可在写法上进一步拓展,譬如让“叙事”服从“写人”等,但它毕竟讲述了脱贫攻坚中的“新”故事,发掘了红土地上的“新”资源,尤其是提供了又一新的时代楷模——“当代焦裕禄”黄诗燕,因而是极有意义而应珍视之作。

(《燕啄红土地》,张雄文 著,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微摄影



微摄影：一种洞察事物的艺术态度

徐明松

毫无疑问,手机之于我们今天的的生活,已经是不可或缺的社交媒介和智能工具。它诚然是整个数字生活圈的投射,从早先的微博到今天的微信,手机摄影的分享已然成了数字微生活的一部分。这种现实迫使越来越多人的视觉焦点离开了传统媒介,例如纸质的报纸、刊物和书籍。这样的画面司空见惯、令人神伤又层出不穷:在地铁里,在家庭或朋友的聚会上,甚至在飞机起飞前不得不关闭手机的那一刻,在无所不在的杳杳,浩浩荡荡的手机族忙不迭地刷屏、拍照。当这些行为成为我们日常形态表现之际,或许我们已迷失于这个城市。

于是,我们试图在这种被剥夺的自由空间和与海量垃圾资讯伴生的困扰之中,寻求新的精神滋养和解放。其实,几乎人类历史上的每一次技术革命和科技发明,对于当时的社会意识都是一种冲击,甚至形成了一种悖论,因为它一方面解放了生产力,与此同时,又不断异化着人们的思维。现代艺术的发展脉络显示,摄影思潮的演进与现代艺术现象之间存在着不可割裂的互动互渗。然而,即使到了摄影技术诞生一百多年之后的世纪之交,数码相机问世之前,复杂的照相技术及其诸多的拍摄方法、手段、技巧,仍然是摄影家和精英分子谈论和炫技的专利,乃至发展到美学取向的维度。

伴随着数码技术的蓬勃发展,一切都改变了。“人人都是艺术家”,这句博伊斯的名言在当下成为现实。尤其是当智能手机旋风般占据市场,进而占据人们心灵之际,手机照相的直抵人心的魅力,相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广泛和深刻地改变了摄影生态。因为,如果说照相机是视觉的延伸,是人们观察与表现事物的工具,那么手机则可看作为身体机能的智能延伸。手机摄影从此成为“微”生活圈的构成部分,这些作品通过微信和微博之类自媒体发布与分享,故称之为微摄影。这昭示着生活方式的改变带来艺术态度的改变:每一个摄影主体都是画面瞬间的主宰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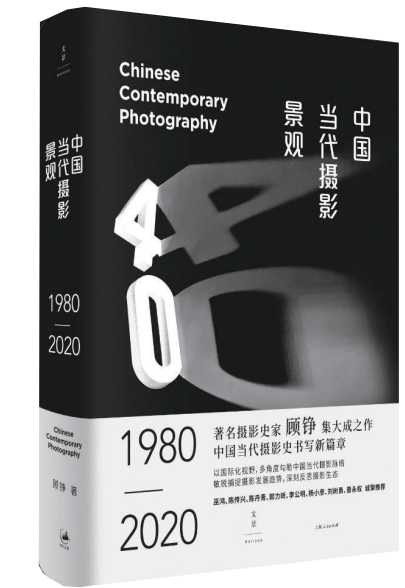
诚然,由于技术上的局限,手机镜头至今仍然无法与传统相机相比,但是这不应该成为其被诟病的理由。摄影的宏大叙事还得精英摄影家们去完成,人们所在空间的日常和细节,则是微摄影可堪表现的领域。它原生态地呈现了我们所处时代的林林总总,从一早醒来到晚上入眠,从办公室到餐桌,从菜市场到高端酒店,从行走到静止,每一处、每一刻,我们的生活具体而微,见微知著。因为这是大众的生活,手机是随时可操之在手、操作也易如反掌的大众玩具,更因为“微”生活已经是人们实体生活的一部分。这不由让我想起波普艺术的发端——那张名画《究竟是什么使得今天的家庭如此不同,如此具有魅力?》里的情景。当下,消费主义依旧猖獗,与此同时,人文关切正在获得一种全新的契机。或许又到了这样的时机,以波普文化为主导的后摄影时代是否会到来不得而知,微摄影变得轰轰烈烈却是看得见的未来——它已风生水起了。

近日,在“朋友圈”被广泛转发的一段视频宣告:Cicret——一种带有投影仪的智能手环即将问世。它能把你的手臂变成屏幕,你可以用直接去控制操作。如此酷炫的事有点耸人听闻,如果真如此,手机就不仅仅是一个智能工具,或许可成为你身体机能的一部分,并且,与你的思维共生,成为你生命的共同体。

现在,一切刚刚开始。(《微摄影海上:时间的风景》,徐明松 著/摄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



走马观书



《中国当代摄影景观(1980—2020)》 顾铮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著名摄影史家顾铮集大成之作,一次对中国当代摄影史的重要回顾。

该书以专题讨论和个案研究两条线索,勾勒中国当代摄影图景。专题部分细致剖析纪实、肖像、都市摄影等摄影类型的发展,敏锐把握摄影在呈现都市景观、身体、家族记忆等议题上的特质与尝试。个案部分,既有当代纪实摄影坐标式人物侯登科、长期关注国人群像的刘铮,也有挪用中国传统绘画表现自我的洪磊等,从其代表作入手,展现多样且生动的摄影实践。



《五湖四海》 王安忆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五湖四海》是王安忆最新创作的小说。小说讲述了一对50后年轻人,随着改革开放的大潮,相识相爱,成家立业,凭着勤劳和智慧,成为“富二代”的故事。从水上人家的二人世界发展到丁兴旺、公司连锁,顺风顺水却也小有坎坷。

这部小说,以有限的篇幅容纳了广阔的历史空间,浓缩了丰富的人间故事。改革开放四十几年的历史过程,通过修、张一家的细碎日子一一闪过,真实可触。小说的文字简练,情节利落,不拖泥带水,无繁文缛节。

读有所得

于平实处见新奇 ——读《随吟集》随想

庆贤

古人作诗、填词、制曲,无论是写景状物,还是述志言情,或叙事、或议论,都追求的一种意趣、情致、韵味。所谓“意在言外”,“情有尽而意无穷”。而且,好的诗一般都明白如话,少有晦涩难懂处。

“意”是诗的灵魂。这个意,可以指“意象”“意境”或者“意蕴”。近读文见贤的《随吟集》,感觉他总能通过平常、朴实的语言,营造出一种独特的气象、意境出来。如“浪涌青山几点墨,鸢飞高宇数行书”,以小状大,写出了武汉东湖的雄浑壮阔;“倚栏任凭斜雨洒,开窗且放大江流”,由眼前之景,可以联想到人应具有广阔胸怀。

《咏蝉》一诗,写蝉短暂的一生,索取极少,但鸣声嘹亮,给人类以愉悦。以物喻人,



也颇有新意。《村翁》写卖菜老翁“里衣翻遍三四件,欲找零钱却总无”,也颇有趣味。是“真无”还是“假无”,不得而知。很多情况下,一点零钱,买主就可能不要了,老人占了点小便宜,心里也很高兴。这样的细节描写,富有生活的气息,又具人情味。

《随吟集》写旅游的作品占了很大比重,足见作者对祖国山川和历史人文景观的热爱。如写长江江底隧道,“才经煦日照苍茫,瞬见华灯照夜凉,车行来往两匆忙。谁试想,头上是长江!”写早春崇明岛湿地:“红蟹翻泥争觅食,日迟迟,雁来每写天边字。杨垂浅绿,芦生玉笋,才露嫩尖儿。”写黄山突发的风雨,把黄山比作乖情易变的少女,新奇而又富异趣。

而写历史人文景观,风格又迥然不同。如写西安古城墙,“一派山河,百二雄关。千载京都,当年王气,今日云烟。未央宫英雄浩叹,长生殿美女歌欢。渭柳衰残,唱断阳关。”饱含一种历史沧桑之感。《折桂令》写参观秦兵马俑,“不是那百万貔貅争奋勇,岂得他六王珍宝入秦宫?”暗示了是人民创造历史的道理。写与伟大领袖毛主席有关的作品,充满着崇敬、庄重、缅怀的感情。如《折桂令·参观延安毛主席原居窑洞》:“缓行来步履轻轻。请庄敛容颜,莫放高声。昔也居此,今兮何处?浩乎沧浪……”也有写得轻松愉快的,如《七绝·伟人巧答》:“民心已去欲何求,失败将军是‘草头’,最喜毛公调笑处,看吾反手写风流。”

这里,还请读者重点关注歌曲《双调·拔不断(史记)人物一百咏》。我们知道,《史记》是我国史书写人物最精彩的。用同一散曲调式写一百个《史记》人物,这是前人没有做过的,具有开创性意义。每支曲子寥寥数语,就

把人物最典型的特征表现出来。如写项羽“跨乌骓,疾如飞,长枪一指星云坠。起舞虞姬不尽悲,怒嗔敌将千军退。掷头颅英雄无愧。”写刘邦“统山河,喜婆娑,荣归故里高堂坐。教子弟齐唱大风歌,问阿翁家业谁如我?满座呵呵乐。”把一个悲剧英雄和一个流氓皇帝的典型形象活脱脱展现在读者眼前。写吕雉“祸和殃,起官墙,何输杀伐沙场上?刘氏子孙今日亡,诸吕顷间也命丧。人读此空余惆怅!”写出了封建社会残酷的宫廷斗争。《钩弋夫人》“住官墙,叹凄凉。当年得幸从皇上。生子才为太子郎,顷间推赴黄泉壤。几回头几番绝望!”写出了封建社会妇女的悲惨命运。同是写智者,文种因恋富贵而惨死,范蠡却因认识了统治者的本质,功成身退,成为千古发家致富的典范,世称“陶朱公”。为了帮助读者理解人物形象,作者引用了《史记》原文置于每支曲调之下。

在注重营造诗词“意境”“意象”的同时,《随吟集》特别注意语言的运用。它的语言浅显、自然、流畅,且音韵和谐,读来朗朗上口,使人有一种“飞珠泻玉”的感觉。《随吟集》在诗、词、散曲后面,还附录了部分楹联、新诗、散文,也颇具情味。从《随吟集》附的散文《军旅拾痕》中,我们了解到作者是军人出身,退役后一直从事高中语文教学。而自小对古典文学的喜爱使他形成了一种崇尚自由、追求自我的性格特征。退休后,他又喜爱旅游,遍历祖国的名山大川。他的诗、词、散曲格律严谨,内容丰富,题材广泛,形成了一种洒脱奔放而又舒徐有致的风格。有人形容他为的人的创作“疏放豁达,蕴藉风流”,是有一定道理的。

(《随吟集》,文见贤 著,中国诗词楹联出版社出版)

好书摘读

宴会之苦

丰子恺

复员返杭后数月,杭州报纸上给我起了一个译名,叫作“三不先生”。那记者说,我在战前是“三湾先生”,因为住过石门湾、江湾、杨柳湾(嘉兴);胜利后变了“三不先生”,因为不教书、不讲演、不宴会。

“三不先生”这译名,字面上倒也很雅致,好比欧阳修的“六一居士”之类。但实际上很苦,决不如欧阳修的“书一万卷,金石一千卷,琴一张,棋一局,酒一壶,人一个”的风雅。我的不教书,不讲演,实在是为了流亡十年之后,不教,学殖荒芜,不得已而如此。或有人以为我已发国难财或胜利财,看不起薪水,所以不屑教书,那更不然。我有子女七人,四人已经独立,我的负担较轻;而版税润润所入,暂时足以维持简朴的生活,不必再用薪水,所以暂不教书,这是真的。至于不宴会,我实在是生怕宴会之苦。希望我今生永不参加宴会。

宴会,不知是谁发明的,最不合理的一种恶剧!突然要集许多各不相识的人,在指定的地方,于指定的时间,大家一同喝酒,吃饭,而且抗礼或谈判。这比上课讲演更吃力,比出庭对簿更凶!我过去参加过多次,痛定思痛,苦况历历在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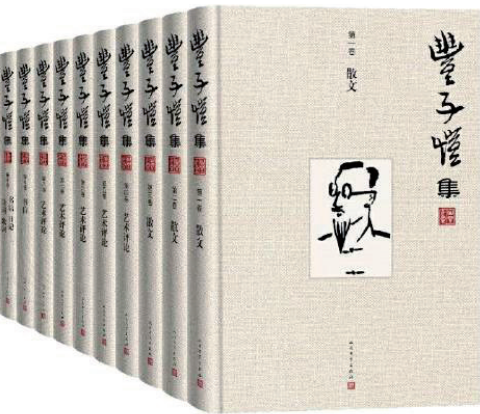
接到了请帖,先要记到日与地点,写在日历上,或把请帖放在座右,以防忘记。到了那一天早晨,我心上就有一件事,好比是有一小时教课,而且是最不喜欢教的课。好

比是欠了人钱,而且是最大的一笔债。若是午宴,这上午就忐忑不安;若是晚宴,这整日就头痛脑胀,不能安心做事了。到了时刻,我往往准时到场。可是这一准时,就把苦延长了。我最初只见主人,贵客们都没有到。主人要我坐着,遥遥无期地等候。吃了许多茶,许多烟,吃得舌酸唇焦,饥肠辘辘,贵客们方陆续降临。

每来一次,要我站起来迎迓一次,握手一次,寒暄一次。我好比受许多试官轮流口试,答话非常吃力。最吃力的,还是硬记各人的姓。

入席以后,恶剧的精彩节目来了。例如午宴,入席往往是下午两点钟,肚子饿得很了,但不得吃菜吃饭。先拿起杯来,站起身来,谢谢主人,喝一杯空肚酒,喝得头晕眼花。然后“请,请”,大家吃菜。这在我是一件大苦事。因为我平生不曾吃过肉。猪肉,牛肉,羊肉一概不吃。抗战前十年是吃净素的。逃难后开戒吃了鱼,但猪油烧的鱼仍不能下咽。因为我有一种生理的习惯,怕闻猪油及肉类的气味。这点,主人大都晓得,特为我备素菜。两三盆素菜,香菇竹笋之类,价格最高而我最所不喜欢的素菜,放在我的面前。“出力不讨好”这一念已经使我不快,何况各种各样的荤腥气味,时时来袭我的嗅觉。

我在宴会席上,往往呆坐,参观各人表演吃菜。我常常在心中惊疑:请人吃饭,为什么一定要取这种恶作剧的变戏法的方式呢?为什么数千年来没有人反对或提倡改革呢?



至此我又发生了一个大疑问:“食色性也”。圣贤把这两件事体并称,足证它们在人生具有同等的性状与地位。何以人生把“色”隐秘起来,而把“食”公开呢?要隐秘,大家隐秘;要公开,大家公开!

隔壁招贤寺里的弘伞法师,每天早晨吃一顿开水,正午吃一顿素饭,一天的饮食问题就解决了。他到我家来闲谈的时候,不必敬烟,不必敬茶,纯粹的谈话。我每逢看到这位老和尚,常常作这样的感想:做和尚的能把唯一的动物欲简单迅速地满足,而致全力于精神生活,这正是真的和尚,也正是最进化的人。

我反对宴会,嫌恶宴会。“三不先生”的资格,我也许不能永久保有。但至少,不宴会的“一不先生”的资格,我是永远充分具备的。

(摘自《丰子恺集》,丰子恺 著,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